

证券代码: 300819

证券简称:聚杰微纤

公告编号: 2025-

001

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1月16日(星期四)以线上会议的方式召开。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事项较为紧急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,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16日通过短信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仲鸿天主持,监事、高管列席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: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,鉴于公司需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紧急事项,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,即刻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,为更好的管理公司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行为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文件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一致同意制定《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,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 1,000 万美元(或其他等值外币币种)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,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,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,且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授权的额度(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),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,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。同时公司编制的《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,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3)、《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17日